

# 湖北省政府债券 2020 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CSCI Pengyuan Credit Rating Co.,Ltd.

## 信用评级报告声明

除因本次评级事项本评级机构与委托人构成委托关系外，不存在任何足以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本评级机构与评级从业人员已履行尽职调查义务，有充分理由保证所出具的评级报告遵循了真实、客观、公正原则。本评级机构对评级报告所依据的相关资料进行了必要的核查和验证，但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明示或暗示的陈述或担保。

本评级机构依据内部信用评级标准和工作程序对评级结果作出独立判断，不受任何组织或个人的影响。

本评级报告观点仅为本评级机构对评级对象信用状况的个体意见，并非事实陈述或购买、出售、持有任何证券的建议。投资者应当审慎使用评级报告，自行对投资结果负责。

被评债券信用评级自本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至被评债券到期兑付日有效。同时，本评级机构已就跟踪评级事项做出了明确安排，并有权在被评债券存续期间变更信用评级。本评级机构提醒报告使用者应及时登陆本公司网站关注被评债券信用评级的变化情况。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评级总监：  梁璇

报告编号：  
中鹏信评【2020】跟踪第  
【1075】号 01

分析师

姓名：  
程雄超 刘惠琼

电话：  
0755-82871418

邮箱：  
chengxch@cspengyuan.com

评级日期：  
2020年12月22日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  
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08号阳光高尔夫大厦3  
楼

电话：0755-82872897

网址：[www.cspengyuan.com](http://www.cspengyuan.com)

## 湖北省政府债券 2020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

发行年份	期数	债券余额（亿元）	本次债项信用等级	首次债项信用等级
2019年	41期	1,987.12	AAA	AAA
2020年	144期	2,899.80	AAA	AAA

### 评级观点：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鹏元”）对湖北省政府2019年发行的政府债券（19湖北债01-19湖北债02、19湖北03-19湖北13、19湖北债14-19湖北债22、19湖北23-19湖北26、19湖北债27-19湖北债28、19湖北债30-19湖北债40、19湖北债16（续发）、19湖北债17（续发））以及2020年发行的政府债券（20湖北债01-20湖北债107、20湖北108-20湖北125、20湖北债126-20湖北债144）的2020年跟踪评级结果为AAA。该等级的评定是考虑到2019年湖北省经济仍保持较快增长，地区财政实力很强，政府债务集中偿付压力不大，政府信息透明度仍较高，且获得外部特殊支持的可能性仍非常大。另外，需关注COVID-19疫情对湖北省地区经济和财政的负面影响。

- 依托良好的区位优势以及核心产业的稳步发展，湖北省经济仍保持较快增长。湖北省是全国重要的交通运输枢纽，区位和交通优势以及良好的科教资源，推动湖北省汽车、冶金、光电子等产业的发展，支撑了湖北省地方经济持续保持较快速度增长。2019年湖北省实现地区生产总值4.58万亿元，同比增长7.5%。
- 地区财政实力很强。2019年湖北省全省财政总收入为10,293.48亿元，同比增长2.80%，规模很大，财政实力很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3,388.57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为3,474.91亿元。湖北省获得中央补助力度较大，2019年上级补助收入保持增长。
- 湖北省政府债务规模保持较快增长，但集中偿付压力不大。2019年末湖北省全省负有偿还责任的政府债务余额为8,040.0亿元，同比增长20.44%，增速较快。截至2020年10月末，湖北省政府2020年已新发行地方政府债2,899.80亿元，较2019年增长45.93%，增幅较大，但湖北省政府债券偿债期限结构较为合理，集中偿付压力不大。
- 湖北省政府信息透明度仍较高，财政预算和债务管理不断加强，政府总体治理能

力较强。2019 年湖北省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进一步完善，继续加强预算管理，推进预算管理制度化建设，各级政府能较好实行债务限额控制和预算管理。2019 年湖北省政府主动公开范围持续扩大，省直 122 家单位全部公开部门预算；全省 13 个市（州）、103 个县（市、区）全部公开了政府预决算，公开内容已细化至功能科目和经济科目。

- **湖北省获得外部特殊支持的可能性仍非常大。**湖北省作为中国重要的工业基地和经济大省，在中部地区崛起及长江经济带发展等国家战略中具有重要的地位，经济和政治重要性非常高，因此湖北省政府在面临债务流动性危机时，获得中央政府或其他地方政府支持的可能性仍非常大。
- **需关注 COVID-19 疫情对地区经济和财政的负面影响。**湖北省作为国内 COVID-19 疫情中心地区，疫情期间全省范围内实行了严格的防控措施。根据湖北省统计局和财政厅数据，2020 年 1-9 月湖北省 GDP 同比下降 10.4%，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比下降 27.5%，疫情对地区经济和财政产生了较大负面影响。

#### 主要指标：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地区生产总值规模（亿元）	29,779.42	45,828.31	39,366.55	36,522.95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元）	50,243.66	77,321.26	66,531.27	61,882.33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10.4	7.5	7.8	7.8
全省财政总收入（亿元）	-	10,293.48	10,012.97	8,657.40
其中：省本级财政总收入（亿元）	-	3,736.67	3,468.66	3,346.05
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1,946.35	3,388.57	3,307.08	3,248.32
其中：省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	143.96	144.27	231.55
全省政府性基金收入（亿元）	-	3,474.91	3,535.13	2,434.35
其中：省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亿元）	-	162.71	153.63	139.77
全省政府债务余额（亿元）	-	8,040.0	6,675.7	5,715.5
其中：省本级政府债务余额（亿元）	-	362.1	340.5	254.0
全省政府债务率（%）	-	78.11	66.67	66.02
全省政府负债率（%）	-	17.54	16.96	15.65

资料来源：湖北省财政厅和统计局、湖北省2017-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中证鹏元整理

### 本次评级使用的评级方法和模型

评级方法/模型名称	版本号
中国地方政府评级方法和模型	cspy_ffmx_2019V1.0

注：上述评级方法已披露于中证鹏元官方网站

### 本次评级模型打分表及结果

评分要素	评分	评分指标	指标评分
经济基础	9	GDP 规模	10
		GDP 增长率	8
		地区人均 GDP/全国人均 GDP	8
		经济基础调整分	0
财政实力	9.10	财政总收入	10
		公共财政收入	10
		公共财政收入/财政总收入	6
		税收收入/公共财政收入	8
		财政实力调整分	0
债务负担与流动性	8	债务率	8
		负债率	8
		流动性	8
<b>调整因素</b>			<b>调整分数</b>
管理与治理			0
历史债务违约记录			0
<b>基础信用评分</b>			<b>8.84</b>
<b>基础信用等级</b>			<b>aa+</b>
外部特殊支持			1
<b>地方政府信用等级</b>			<b>AAA</b>

## 一、宏观经济环境

**我国经济运行稳中向好，疫情短期加大经济下行压力，宏观政策加大调节力度，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增速有望反弹**

2019 年国内外风险挑战明显上升，我国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着力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持续打好三大攻坚战，扎实做好“六稳”工作，经济运行总体平稳。2019 年全年国内生产总值（GDP）99.09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6.1%。新经济持续较快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8.4%，高于同期工业增加值增速 2.7 个百分点；战略性新兴产业营业收入比上年增长 12.7%。

然而我国仍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三期叠加”影响持续深化，2019 年末爆发的 COVID-19 疫情，进一步加大了经济下行压力。2020 年，积极的财政政策将更加积极有为，稳健的货币政策将更加灵活适度。积极的财政政策将提质增效，更加注重结构调整，压缩一般性支出，财政赤字率预计将进一步升高。

2019 年基建投资仍增长乏力，全国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不含电力）同比增长 3.8%，增速与上年持平，处于历史低位。资金端，有限的财政投入导致财政资金的乘数效应无法体现，防范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的政策进一步限制融资渠道。资产端，交通、水利和市政等传统基础设施已经“饱和”，优质项目短缺。通信网络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增长较快，但规模相对较小，难以支撑整体基建体量。

为兼顾稳增长和调结构，全国提前下达的 2020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85 万亿元，同比增长 32.95%；其中专项债新增限额 1.29 万亿，同比增长 59.26%，并允许专项债资金用于项目资本金比例提高至该省专项债规模的 25%。同时，禁止专项债用于棚户区、土储等领域，部分领域的最低资本金比例由 25% 调整为 20%，引导资金投向“短板”和新型基建，优化投资结构。疫情发生后，已规划项目将加快投资进度，公共卫生服务领域的投入也有望大幅增长。2020 年，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预计将会回暖，但考虑到防范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的大背景未变，反弹力度有限。

###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制度持续完善，2020 年发行规模再创新高**

2019 年 6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及项目配套融资工作的通知》，文件鼓励地方政府和金融机构依法合规使用专项债券和其他市场化融资方式，重点支持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一带一路”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推进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等重大战略和乡村振兴战略，以及推进棚户区改造等保障性安居工程、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自然灾害

防治体系建设、铁路、收费公路、机场、水利工程、生态环保、医疗健康、水电气热等公用事业、城镇基础设施、农业农村基础设施等领域以及其他纳入“十三五”规划符合条件的重大项目建设，各地政府专项债品种和募集资金投向的领域愈发广泛。

2019年9月，国务院常务会议按规定提前下达2020年专项债部分新增额度，并规定专项债资金不得用于土地储备和房地产相关领域、置换债务以及可完全商业化运作的产业项目。另外，专项债可用作项目资本金范围明确为铁路、轨道交通、城市停车场等交通基础设施，城乡电网、天然气管网和储气设施等能源项目，农林水利，城镇污水垃圾处理等生态环保项目，职业教育和托幼、医疗、养老等民生服务，冷链物流设施，水电气热等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等重大基础设施领域。以省为单位，专项债资金用于项目资本金的规模占该省份专项债规模的比例可为20%左右。

2020年3月，监管部门下发要求，明确2020年全年专项债不得用于土地储备、棚改等房地产相关领域，同时新增了应急医疗救治设施、公共卫生设施、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等领域项目。在新规之下，专项债券的募投项目将更具多样性。

2020年7月，农业农村部、财政部等7部委联合发布《关于扩大农业农村有效投资加快补上“三农”领域突出短板的意见》，要求扩大地方政府债券用于农业农村规模。

2020年7月27日，财政部发布《关于加快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有关工作的通知》，文件积极鼓励发行长期专项债券，积极支持“两新一重”、公共卫生设施建设中符合条件的项目，可根据需要及时用于加强防灾减灾建设。同时，文件强调严格新增专项债券使用负面清单，坚持不安排土地储备项目、不安排产业项目、不安排房地产相关项目。

2020年11月，财政部发布《关于进一步做好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标志着2021年地方债券发行准备工作的正式开始。文件结合2020年地方债的发行情况，主要体现出六大变化：（1）申报发行不再扎堆，建立项目储备机制；（2）进一步解决期限错配，允许接续发行；（3）发改财政联席工作，加强发行项目评估；（4）监控债券资金使用；（5）调整资金用途常态化，严打资金沉淀；（6）完善地方债信息披露和信用评级。

截至2020年10月末，2020年地方债发行规模已达6.12万亿元，较2019年增长40.37%，发行规模再创新高。

**表 1 近年地方政府债券主要政策梳理**

发布时间	政策文件	发布机构	主要内容
2019年6月	《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及项目配套融资工作的通知》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鼓励地方政府使用专项债券投向更多的重大建设项目，专项债券可投向的项目类型广泛化
2019年	国务院常务会议	国务院	扩大专项债券可用于资本金的项目范围

9月			
2019年9月	国务院常务会议	国务院	提前下达2020年专项债部分新增额度,专项债资金不得用于土地储备和房地产相关领域、置换债务以及可完全商业化运作的产业项目,专项债可用作部分重点项目资本金
2020年3月	-	相关监管部门	2020年全年专项债不得用于棚改、土储等房地产相关项目
2020年7月	《关于扩大农业农村有效投资加快补上“三农”领域突出短板的意见》	农业农村部、财政部等7部委	扩大地方政府债券用于农业农村规模
2020年7月	《关于加快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有关工作的通知》	财政部	优化新增专项债券资金投向,严格新增专项债券使用负面清单
2020年11月	《关于进一步做好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	财政部	不断完善地方债发行机制,加强地方债发行项目评估,完善地方债信息披露和信用评级

资料来源:各政府部门网站,中证鹏元整理

## 二、地区经济基础

**依托良好的区位优势以及核心产业的稳步发展,2019年湖北省经济仍保持较快增长;受COVID-19疫情影响,2020年主要经济指标大幅下降,但下降幅度持续收窄**

湖北省位于我国中部,东邻安徽,南界江西、湖南,西连重庆,西北与陕西接壤,北与河南毗邻,全省国土总面积18.59万平方公里,占全国总面积的1.94%。湖北省现有12个省辖市、1个自治州、39个市辖区、24个县级市(其中3个直管市)、37个县、2个自治县、1个林区。湖北省已发现矿产136种,其中已查明了资源储备的矿产有87种,拥有磷、矿盐、芒硝、石膏、铁、铜、金、银、石灰岩等矿产资源。湖北省旅游资源和水资源较为丰富,拥有武当山、神农架、长江三峡、黄鹤楼等诸多著名旅游景点。水资源方面,拥有长江干线近千公里,超过5公里长的河流4,000多条。科教资源方面,截至2019年末,湖北省共有普通高等学校约130所,其中包括“211”院校7所,“985”院校2所;在校本专生150.1万人,在校研究生16.0万人。

湖北省是全国重要的交通运输枢纽,其省会武汉市自古就有“九省通衢”之称。公路方面,湖北省初步形成了“七纵七横三环”高速公路骨架网,截至2019年末,境内公路营运里程28.90万公里,其中高速公路6,860.32公里。水运方面,通航河流229条,其中长江干流横贯全省1,061公里。铁路方面,湖北省内铁路线包括京广线、京九线、武九线等多条铁路线路,全省铁路营业里程超过4,300公里。航空方面,武汉天河机场是华中地区规模最大的航空港,2019年完成旅客吞吐量2,715.02万人次,同比增长10.8%。

区位和交通优势以及良好的科教资源,推动湖北省汽车、冶金、光电子等产业的发展,支撑了湖北省地方经济持续保持较快速度增长。2019年湖北省实现地区生产总值4.58万亿



元，同比增长7.5%，增速有所放缓，但仍高于同期全国水平。2019年湖北省经济总量均位列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第7位，位列全国上游，总体较为稳定。从居民生活水平来看，湖北省处于全国中等偏上水平，2019年人均地区生产总值77,321.26元，略高于全国平均水平。2019年湖北省居民收入稳定增长，其中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7,601.00元，增长9.1%；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6,391.00元，增长9.4%。

从经济发展的动力来看，投资和消费对湖北省经济增长的贡献较大。2019年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同比增加10.6%，增速较快；按产业划分，一、二、三次产业投资分别增长18.6%、6.2%和13.2%。2019年湖北省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7.8%，其中制造业增长7.9%，高技术制造业增长14.4%。受益于居民收入的持续增长，2019年湖北省商品零售和餐饮消费保持较快增长，全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0,224.23亿元，同比增长10.3%。

随着“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等重大战略的推进，以及中国（湖北）内陆自由贸易试验区获批设立等政策利好，2019年湖北省进出口总额为3,943.60亿元，同比增长13.1%；进出口总额占当年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为8.61%，占比较小，对外贸易对经济贡献有限。

湖北省作为人口大省及劳动力富集大省，长期以来向外输出劳动力，随着湖北省经济的增长、城镇化战略的实施、农民工回乡和就近就业，人口净流出的现象有所改善。2019年末湖北省常住人口5,927万人，其中，城镇3,615万人，乡村2,312万人，城镇化率达到61%，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2019年末，COVID-19疫情于武汉市爆发并迅速蔓延至湖北省全省以及全国，湖北省处于疫情中心，情况较为严重。根据国家卫健委和湖北省卫健委数据，截至2020年11月11日，全国累计报告确诊病例86,299例，其中湖北省累计报告确诊病例68,147例，占全国比例达78.97%。此次疫情正值春节假期，对湖北省经济影响较大，其中聚集性行业受到的冲击尤其大，例如零售、餐饮、酒店、旅游、房地产和交通运输等。随着抗疫工作的有效推进，2020年3月中下旬以来，湖北省各地区已陆续解除封禁，有序开展复工，经济发展经历一季度“暂停”、二季度重启恢复，到第三季度的稳步恢复，全省经济持续复苏。

根据湖北省统计局数据，2020年1-9月湖北省实现GDP29,779.42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下降10.4%，降幅较上半年收窄8.9个百分点。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2,975.48亿元，下降1.2%，降幅较上半年收窄6.7个百分点；第二产业增加值11,694.53亿元，下降13.3%，降幅较上半年收窄10.0个百分点；第三产业增加值15,109.41亿元，下降9.5%，降幅较上半年收窄7.7个百分点。总体来看，本次疫情短期内对湖北省经济发展产生了较大负面影响，主要经济指标均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下降，但下降幅度持续收窄，整体经济活力

有望稳步复苏。

**表 2 湖北省主要经济指标及同比变化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地区生产总值（GDP）	29,779.42	-10.4%	45,828.31	7.5%	39,366.55	7.8%
第一产业增加值	2,975.48	-1.2%	3,809.09	3.2%	3,547.51	2.9%
第二产业增加值	11,694.53	-13.3%	19,098.62	8.0%	17,088.95	6.8%
第三产业增加值	15,109.41	-9.5%	22,920.60	7.8%	18,730.09	9.9%
工业增加值	-	-11.3%	-	-	-	-
固定资产投资	-	-33.9%	-	10.6%	-	11.0%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1,800.61	-27.4%	20,224.23	10.3%	18,333.60	10.9%
进出口总额	2,941.3	6.8%	3,943.60	13.1%	3,487.20	11.2%
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余额	66,459.54	10.0%	59,747.70	-	55,371.19	-
金融机构本外币贷款余额	58,395.02	13.8%	50,663.96	-	44,340.54	-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26,337	-6.3%	37,601.00	9.1%	34,455.00	8.0%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10,542	-4.5%	16,391.00	9.4%	14,978.00	8.4%
人均 GDP（元）	50,243.66		77,321.26		66,531.27	
人均 GDP/全国人均 GDP	97.32%		109.07%		102.92%	

注：（1）标“-”表示未获取到相关数据；（2）2020年1-9月人均GDP采用2019年末人口数计算。  
 资料来源：湖北省2018-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湖北省统计局，中证鹏元整理

**湖北省作为我国重要的工业基地，在汽车、化工、冶金等领域形成了完整的产业链和产业集群，2019年产业结构持续优化，地方经济发展质量有所提升**

湖北省积极推动经济结构转型升级，优化产业结构，形成了第一产业占比逐步下降，第二、第三产业为主导，且第三产业快速发展的经济结构。2019年，湖北省第一、二、三产业占比由2017年的10.3：44.5：45.2调整为8.3：41.7：50.0，第三产业占比提高4.8个百分点，产业结构持续优化。

湖北省是我国重要的工业基地之一，充分利用交通和科教资源的优势，近年工业经济总值不断攀升，形成了以汽车、冶金、食品、石化、电力能源、纺织和电子信息为主导的工业体系。依托东风汽车，湖北省已经成为国内第三大汽车工业基地，形成了庞大的汽车产业群，十堰-襄阳-武汉成为我国知名的“汽车工业走廊”。2019年湖北省规模以上企业生产汽车224万辆，同比减少7.4%，其中生产新能源汽车6.06万辆，同比减少8.9%。围绕武钢发展的冶金产业，是湖北省另一重要的支柱产业，形成了武汉-鄂州-黄石为基地的钢铁工业基地，2019年湖北省钢材产量为3,771.6万吨，同比增长2.3%。武汉东湖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为国内知名“光谷”，其光电子产业在国内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凭借高校集聚人才

优势、政策背景扶持和产业集聚效应，近年以手机、集成电路圆片、光电子器件为主的电子设备制造业保持较快发展，2019年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增加值增速为19.0%。湖北省其他优势产业还包括以武汉-荆门为基地的化学工业，黄石-宜昌为基地的建材工业等。

为持续推动供给侧改革以及产业升级与创新，湖北省持续推进供给侧改革，2019年湖北省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增长14.4%，快于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6.6个百分点，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达9.5%，占比不断上升。未来湖北省将持续加大力度发展新经济，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等六大重点领域，打造集成电路、光通信、新能源汽车、高端数控装备和北斗导航等16个行业优势地位，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

随着湖北省经济持续高速增长，居民收入水平稳步提高，推动社会消费品需求不断扩大，湖北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逐年快速提升。2019年湖北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为20,224.23亿元，同比增长10.3%。金融业方面，湖北省金融总量持续扩张。2019年末，湖北省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余额为5.97万亿元，各项贷款余额为5.07万亿元。湖北积极推进服务业发展，根据《湖北省服务业发展“十三五”规划》，湖北将建设“全国重要的现代物流基地、全国重要的研发设计基地、长江中游区域性金融中心、长江中游商业功能区、中部电子商务中心、中部旅游核心区”，打造一批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现代服务业基地。

### 三、地区财政实力

**湖北省财政实力很强，获得中央补助力度较大，2019年财政总收入继续增长；受COVID-19疫情影响，2020年1-9月，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大幅下降，但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降幅较小**

2019年湖北省全省实现财政总收入10,293.48亿元，同比增长2.80%，财政实力进一步增强。从财政总收入构成来看，2019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财力和政府性基金收入占比分别为66.24%和33.76%，一般公共预算财力的占比有所提升，主要系中央补助力度增加。考虑到湖北省在中部大崛起国家战略的重要地位，预计未来获得中央的补助收入仍将保持稳定增长。

2019年湖北省本级实现财政总收入3,736.67亿元，同比增长7.73%，其中上级补助收入是主要构成部分，占比达91.79%。湖北省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主要为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专项收入以及罚没收入等非税收收入，总体规模较小。湖北省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主要为车辆通行费收入和彩票公益金收入。

受次COVID-19疫情影响，2020年1-9月，湖北省全省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46.35 亿元，同比下降 27.5%，疫情对财政收入产生了较大负面影响。同时需注意到，疫情期间，中央财政加大了对湖北省的转移支付，包括疫情防治资金、医院建设和设备购置的补助资金以及拨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和基层防疫经费等，对湖北省综合财力的恢复形成一定支撑。

**表 3 湖北省全省及省本级财政收入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全省	全省	省本级	全省	省本级
财政总收入	-	10,293.48	3,736.67	10,012.97	3,468.66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力	-	6,818.57	3,573.96	6,477.84	3,315.03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46.35	3,388.57	143.96	3,307.08	144.27
上级补助收入	-	3,430.00	3,430.00	3,170.76	3,170.76
（二）政府性基金收入	-	3,474.91	162.71	3,535.13	153.63

注：（1）财政总收入=一般公共预算财力+政府性基金收入；（2）一般公共预算财力=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上级补助收入；（3）上级补助收入=返还性收入+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资料来源：湖北省财政厅，中证鹏元整理

与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湖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在全国处于上游。2019 年湖北省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3,388.57 亿元，占财政总收入比重为 32.92%，占比略有下降。从收入结构来看，2019 年湖北省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为 74.69%，收入结构总体较为稳定。2019 年湖北省税收收入仍以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土地增值税和契税为主，受减免税费政策的影响，2019 年税收收入增速有所下滑。根据湖北省财政厅数据，2019 年湖北省新增减免税费 740 亿元，为 2018 年的 2.46 倍。

2019 年湖北省本级税收收入为 12.03 亿元，总体规模较小，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仍以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专项收入以及罚没收入等非税收收入为主。

受 COVID-19 疫情的影响，2020 年 1-9 月，湖北省全省税收收入同比下降 25.8%，非税收收入同比下降 32.9%，下降幅度较大，但降幅持续收窄。

**表 4 湖北省全省及省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全省	增长率	全省	省本级	全省	省本级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46.35	-27.5%	3,388.57	143.96	3,307.08	144.27
（一）税收收入	1,512.20	-25.8%	2,530.82	12.03	2,463.52	11.91
其中：增值税	584.61	-25.1%	975.87	0.65	937.57	0.13
企业所得税	296.70	-12.5%	407.05	11.35	394.37	11.54
个人所得税	63.66	-14.4%	98.23	0.00	135.87	0.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7.65	-17.2%	179.97	0.03	181.87	0.18

土地增值税	137.80	-36.6%	255.41	0.00	236.79	0.00
契税	143.02	-30.0%	257.24	0.00	230.54	0.00
(二) 非税收入	434.15	-32.9%	857.75	131.92	843.56	132.36
税收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7.69%	-	74.69%	8.36%	74.49%	8.26%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财政总收入	-	-	32.92%	3.85%	33.03%	4.16%

资料来源：湖北省财政厅，中证鹏元整理

湖北省政府性基金收入主要由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和车辆通行费构成，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规模较大，易受房地产市场和土地市场波动的影响。2019年湖北省全省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3,474.91亿元，受全国房地产市场持续下行的影响，湖北省房地产市场热度亦下降，2019年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同比略有减少。

2019年湖北省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162.71亿元，主要为车辆通行费收入和彩票公益基金收入，同比有所上升。2019年湖北省本级车辆通行费收入和彩票公益基金收入分别为120.16亿元和25.34亿元，合计145.50亿元，占政府性基金收入比重为89.42%。

为促进经济的恢复，2020年湖北省房地产政策有所放松，土地市场表现仍较为活跃。以武汉市为例，2020年1-9月，武汉市成交土地规划建筑面积合计2,857.13万平方米，成交总价1,163亿元，同比分别下降4.06%和2.28%，预计湖北省2020年政府性基金收入的降幅可控。

**表5 湖北省全省及省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全省	省本级	全省	省本级
政府性基金收入	<b>3,474.91</b>	<b>162.71</b>	<b>3,535.13</b>	<b>153.63</b>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103.88	5.27	3,162.74	0.00
车辆通行费收入	124.19	120.16	112.66	110.31

资料来源：湖北省财政厅，中证鹏元整理

2019年湖北省全省财政支出合计12,047.12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占比66.16%。2019年湖北省全省刚性支出占财政支出的比重为31.63%，全省财政支出灵活性整体较好。除刚性支出外，湖北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投向于农林水事务、城乡社区、交通运输、住房保障和公共安全等领域。政府性基金支出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车辆通行相关的城乡社区支出以及交通运输支出。2019年湖北省全省公共财政自给率为42.52%，自给能力一般，且近年自给能力持续下行。

受COVID-19疫情的影响，2020年1-9月，湖北省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5,572.46亿元，同比下降2.7%。与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相比，湖北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降幅较小，主要得益于中央的大额转移支付以及地方政府债发行规模增长。其中，与COVID-19疫情

相关的卫生健康支出同比增长 54.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同比增长 9.5%。

**表 6 湖北省全省及省本级财政支出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全省	增长率	全省	省本级	全省	省本级
财政支出合计	-	-	12,047.12	891.47	11,225.02	992.03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572.46	-2.7%	7,970.21	713.80	7,258.27	789.90
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0.18	-18.2%	795.05	55.02	739.21	66.01
教育支出	766.03	-9.8%	1,147.10	129.52	1,065.64	114.5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5.24	9.5%	1,267.01	122.95	1,172.00	182.75
卫生健康支出	782.92	54.4%	601.82	16.36	575.74	15.20
（二）政府性基金支出	-	-	4,042.75	163.17	3,943.86	199.03
（三）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	-	34.16	14.50	22.89	3.10
刚性支出/财政支出	57.14%	-	31.63%	36.33%	31.65%	38.15%
公共财政自给率	34.93%	-	42.52%	20.17%	45.56%	18.26%

注：（1）财政支出合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政府性基金支出+国有资本经营支出；（2）刚性支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3）公共财政自给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资料来源：湖北省财政厅，中证鹏元整理

## 四、地区债务负担与流动性

### （一）债务负担

湖北省政府债务规模保持较快增长，但债务率及负债率均低于警戒线，且债务期限结构较为合理，集中偿付压力不大

2019 年湖北省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继续保持较快增长，截至 2019 年末，负有偿还责任的政府债务余额为 8,040.0 亿元，较 2018 年末增长 20.44%。从债务结构来看，截至 2019 年末，湖北省一般债务余额为 4,134.8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为 3,905.2 亿元，占总债务余额比重分别为 51.43% 和 48.57%。从债务类型看，2019 年末湖北省负有偿还责任的政府债务余额中，政府债券 8,019 亿元，银行贷款和供应商应付款 1.1 亿元，企业债券、非银行金融机构融资、外债转贷及其他债务 19.9 亿元。

湖北省政府债务主要集中在武汉市和其他地级市，2019 年末省本级债务余额为 362.1 亿元，占比 4.50%；武汉市债务余额 3,376.7 亿元，占比 42.00%；其他地级市债务余额合计 4,301.2 亿元，占比 53.50%。

截至 2020 年 10 月末，湖北省政府 2020 年已发行地方政府债 2,899.80 亿元，较 2019

年增长 45.93%，增幅较大，债务余额将进一步增长。

**表 7 湖北省政府债务规模与结构（单位：亿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全省	省本级	全省	省本级
负有偿还责任的政府债务余额	8,040.0	362.1	6,675.7	340.5
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4,134.8	242.3	3,742.3	188.6
专项债务余额	3,905.2	119.9	2,933.4	151.9

资料来源：湖北省财政厅

湖北省债务资金主要投向于公益性项目建设，部分项目有比较稳定的收入作为偿债资金来源。截至 2019 年末，用于交通、市政建设、保障性住房、土地储备、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等项目债务余额为 5,435.3 亿元，占政府债务余额比重为 67.60%。

湖北省政府债券偿债期限结构较为合理，截至 2019 年末，湖北省政府债券于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及以后各年度到期债券本金分别为 893.8 亿元、1,160.7 亿元、900.2 亿元和 5,064.3 亿元，2020-2022 年到期本金占比 36.85%，2023 年及以后到期本金占比 63.15%，集中偿付压力不大。

**表 8 截至 2019 年末湖北省政府债券到期分布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及以后
政府债券到期本金	893.8	1,160.7	900.2	5,064.3

资料来源：湖北省财政厅

从偿债能力来看，2019 年末湖北省政府债务率<sup>1</sup>为 78.11%，低于国际通行的 100%-120%的警戒标准。湖北省 2019 年末政府负债率<sup>2</sup>为 17.54%，低于全国 21.50%的平均水平，亦远低于国际通行的负债率 60%的政府债务风险控制标准参考值。

## （二）流动性

湖北省政府债券仍有一定的融资空间，且国有资本规模尚可，政府具有较强的流动性获取能力，可为政府债务的偿还提供流动性支持

政府债务限额方面，2019 年湖北省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8,416.3 亿元，同比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1,404.8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为 4,410.2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为 4,006.1 亿元。截至 2019 年末，湖北省各级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政府债务余额为 8,040.0 亿元，在财政部批准的限额之内。

**表 9 湖北省政府债务限额情况（单位：亿元）**

<sup>1</sup> 政府债务率=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财政总收入。

<sup>2</sup> 政府负债率=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GDP。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8,416.3	7,011.5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4,410.2	3,977.3
专项债务限额	4,006.1	3,034.2

资料来源：湖北省财政厅，中证鹏元整理

湖北省国资委出资的企业主要包括湖北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三环集团有限公司、湖北省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大型企业，2019年全省国有资本完成收入合计35.42亿元。总体来看，湖北省国资委出资的国有企业规模尚可，根据现有法律法规规定，国有股权、土地资产和矿产资源等如能盘活或变现，政府具有较强的流动性获取能力，可为政府偿还债务提供流动性支持。

## 五、地方政府管理与治理情况

**湖北省政府信息透明度仍较高，财政预算和债务管理不断加强，政府总体治理能力较强**

2019年湖北省政府信息透明度仍较高，公开制度进一步完善。湖北省政府继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指导和监督全省政务服务、政务公开、政府网站和政务大数据工作；主动与省委办公厅、省委编办沟通协调，推进政府部门机构职能、机构设置公开工作；培训力度不断加大，先后开展了四次全省范围内的政务公开工作培训。根据《湖北省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主动公开方面，2019年湖北省政府信息公开范围持续扩大，省直122家单位全部公开部门预算；全省13个市（州）、103个县（市、区）全部公开了政府预决算，公开内容已细化至功能科目和经济科目。2019年12月，财政部发布2018年度地方预决算公开度排行榜，湖北省持续进位提升，位列全国第4名，其中政府预决算公开度位列全国第1。

湖北省政府继续加强预算管理，推进预算管理制度化建设。湖北省已建立了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在内的定位清晰、分工明确的政府预算体系，将政府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预算管理，并推进政府预决算公开，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逐步将绩效管理范围覆盖各级预算单位和所有财政资金。湖北省全面加强了对财政收入和支出、税收优惠政策、专项资金、结转结余资金、国库资金、地方债务等方面的预算管理。此外，还要求各级财政部门研究编制三年滚动财政规划，积极推进部门预算中期规划和当地中期财政规划编制工作。

从债务管理来看，湖北省各级政府能较好实行债务限额控制和预算管理。在国务院批



准的限额内，省政府确定全省举债额度，报省人大常委会批准。省财政厅根据各地各部门债务举借计划、债务风险及财力等因素确定各级政府和省级部门举债限额，报省政府批准。举债采取发行一般债券和专项债券的方式，其中省级债券由省政府发行，市县级债券由省政府代为发行。政府一般债务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专项债务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各级政府债务资金，只能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和适度归还存量债务，不得用于经常性支出。同时，明确政府主要负责人是政府性债务的第一责任人，并将政府性债务作为一个硬指标纳入年度目标责任考核范围，强化责任追究。湖北省政府印发《省人民政府关于规范政府举债融资行为防范和化解债务风险的实施意见》、《湖北省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将风险防控贯穿地方政府债务借、用、还、管的各个环节，对债务项目实行全生命周期管理，切实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另外，本次 COVID-19 疫情的有效控制亦能体现湖北省政府强有力的治理能力。疫情得到控制后，湖北省政府积极推进复工、复产、复学，加快疫情后的经济发展，全省经济稳步恢复。

## 六、外部特殊支持

由于我国实行单一制行政体制，在政治上，地方政府不具有独立性，是中央政府的派出机构；在经济与财政层面，分税制改革以来，中央政府与地方政府实行分权管理，地方政府拥有可支配的财政收入并负担相应的财政支出。《预算法》修改后国务院明确规定，中央政府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不救助的原则，但从国家政治体制角度来看，中央政府出于保护经济和维护社会稳定的目的，很可能向地方政府提供支持。

湖北省作为中国重要的工业基地和经济大省，在中部地区崛起及长江经济带发展等国家战略中具有重要的地位，经济和政治重要性非常高。因此，我们认为湖北省政府在面临债务流动性危机时，获得中央政府或其他地方政府支持的可能性非常大，这些支持包括流动性支持、债务救助资金或任何推动与债权人的谈判，或帮助获得临时性融资的行动等。

## 附录一 本次跟踪债券明细

债券简称	发行规模 (亿元)	余额 (亿元)	票面利率 (%)	发行期 限(年)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20 湖北债 144	1.70	1.70	4.00	20	2020-10-29	2040-10-29
20 湖北债 143	3.00	3.00	3.88	15	2020-10-29	2035-10-29
20 湖北债 142	1.50	1.50	3.43	10	2020-10-29	2030-10-29
20 湖北债 141	0.39	0.39	3.43	10	2020-10-29	2030-10-29
20 湖北债 140	24.24	24.24	3.48	7	2020-10-29	2027-10-29
20 湖北债 139	10.00	10.00	3.25	5	2020-10-29	2025-10-29
20 湖北债 138	0.96	0.96	4.13	30	2020-10-29	2050-10-29
20 湖北债 137	3.70	3.70	4.13	30	2020-10-29	2050-10-29
20 湖北债 136	5.44	5.44	4.13	30	2020-10-29	2050-10-29
20 湖北债 135	14.21	14.21	4.00	20	2020-10-29	2040-10-29
20 湖北债 134	11.43	11.43	4.00	20	2020-10-29	2040-10-29
20 湖北债 133	15.29	15.29	3.88	15	2020-10-29	2035-10-29
20 湖北债 132	1.87	1.87	3.88	15	2020-10-29	2035-10-29
20 湖北债 131	4.45	4.45	3.88	15	2020-10-29	2035-10-29
20 湖北债 130	9.32	9.32	3.43	10	2020-10-29	2030-10-29
20 湖北债 129	3.31	3.31	4.00	20	2020-10-29	2040-10-29
20 湖北债 128	4.84	4.84	3.88	15	2020-10-29	2035-10-29
20 湖北债 127	7.97	7.97	3.43	10	2020-10-29	2030-10-29
20 湖北债 126	0.95	0.95	3.48	7	2020-10-29	2027-10-29
20 湖北 125	1.50	1.50	4.02	20	2020-10-20	2040-10-20
20 湖北 124	0.71	0.71	3.46	10	2020-10-20	2030-10-20
20 湖北 123	2.86	2.86	4.14	30	2020-10-20	2050-10-20
20 湖北 122	0.20	0.20	4.14	30	2020-10-20	2050-10-20
20 湖北 121	10.99	10.99	4.14	30	2020-10-20	2050-10-20
20 湖北 120	16.45	16.45	4.02	20	2020-10-20	2040-10-20
20 湖北 119	7.91	7.91	4.02	20	2020-10-20	2040-10-20
20 湖北 118	11.80	11.80	3.90	15	2020-10-20	2035-10-20
20 湖北 117	8.49	8.49	3.46	10	2020-10-20	2030-10-20
20 湖北 116	0.22	0.22	3.53	7	2020-10-20	2027-10-20
20 湖北 115	1.90	1.90	4.02	20	2020-10-20	2040-10-20
20 湖北 114	7.93	7.93	3.90	15	2020-10-20	2035-10-20
20 湖北 113	13.67	13.67	3.46	10	2020-10-20	2030-10-20
20 湖北 112	11.06	11.06	3.53	7	2020-10-20	2027-10-20
20 湖北 111	1.09	1.09	3.38	5	2020-10-20	2025-10-20
20 湖北 110	19.47	19.47	3.46	10	2020-10-20	2030-10-20

20 湖北 109	39.03	39.03	3.53	7	2020-10-20	2027-10-20
20 湖北 108	20.30	20.30	3.38	5	2020-10-20	2025-10-20
20 湖北债 107	206.02	206.02	3.40	7	2020-09-25	2027-09-25
20 湖北债 106	15.00	15.00	3.94	20	2020-09-16	2040-09-16
20 湖北债 105	30.76	30.76	3.43	7	2020-09-16	2027-09-16
20 湖北债 104	23.54	23.54	3.29	5	2020-09-16	2025-09-16
20 湖北债 103	7.53	7.53	4.07	30	2020-09-16	2050-09-16
20 湖北债 102	5.00	5.00	4.07	30	2020-09-16	2050-09-16
20 湖北债 101	5.79	5.79	4.07	30	2020-09-16	2050-09-16
20 湖北债 100	1.25	1.25	3.94	20	2020-09-16	2040-09-16
20 湖北债 99	22.50	22.50	3.94	20	2020-09-16	2040-09-16
20 湖北债 98	4.35	4.35	3.82	15	2020-09-16	2035-09-16
20 湖北债 97	1.99	1.99	3.43	7	2020-09-16	2027-09-16
20 湖北债 96	4.75	4.75	4.07	30	2020-09-16	2050-09-16
20 湖北债 95	1.05	1.05	3.94	20	2020-09-16	2040-09-16
20 湖北债 94	21.47	21.47	3.82	15	2020-09-16	2035-09-16
20 湖北债 93	19.16	19.16	3.36	10	2020-09-16	2030-09-16
20 湖北债 92	1.96	1.96	3.43	7	2020-09-16	2027-09-16
20 湖北债 91	7.20	7.20	3.29	5	2020-09-16	2025-09-16
20 湖北债 90	21.83	21.83	3.43	7	2020-09-16	2027-09-16
20 湖北债 89	40.00	40.00	3.22	10	2020-08-14	2030-08-14
20 湖北债 88	53.83	53.83	3.27	7	2020-08-14	2027-08-14
20 湖北债 87	94.63	94.63	3.08	5	2020-08-14	2025-08-14
20 湖北债 86	0.20	0.20	3.99	30	2020-08-14	2050-08-14
20 湖北债 85	1.50	1.50	3.99	30	2020-08-14	2050-08-14
20 湖北债 84	7.76	7.76	3.83	20	2020-08-14	2040-08-14
20 湖北债 83	0.55	0.55	3.83	20	2020-08-14	2040-08-14
20 湖北债 82	1.27	1.27	3.70	15	2020-08-14	2035-08-14
20 湖北债 81	0.43	0.43	3.70	15	2020-08-14	2035-08-14
20 湖北债 80	1.77	1.77	3.22	10	2020-08-14	2030-08-14
20 湖北债 79	0.77	0.77	3.99	30	2020-08-14	2050-08-14
20 湖北债 78	1.15	1.15	3.83	20	2020-08-14	2040-08-14
20 湖北债 77	4.98	4.98	3.70	15	2020-08-14	2035-08-14
20 湖北债 76	6.59	6.59	3.22	10	2020-08-14	2030-08-14
20 湖北债 75	0.99	0.99	3.27	7	2020-08-14	2027-08-14
20 湖北债 74	54.00	54.00	3.27	7	2020-08-14	2027-08-14
20 湖北债 73	6.00	6.00	3.15	10	2020-07-31	2030-07-31
20 湖北债 72	37.00	37.00	3.15	10	2020-07-31	2030-07-31

20 湖北债 71	73.56	73.56	3.13	7	2020-07-31	2027-07-31
20 湖北债 70	40.50	40.50	2.90	5	2020-07-31	2025-07-31
20 湖北债 69	32.57	32.57	3.88	30	2020-07-31	2050-07-31
20 湖北债 68	19.04	19.04	3.74	20	2020-07-31	2040-07-31
20 湖北债 67	5.61	5.61	3.74	20	2020-07-31	2040-07-31
20 湖北债 66	6.00	6.00	3.62	15	2020-07-31	2035-07-31
20 湖北债 65	1.10	1.10	3.62	15	2020-07-31	2035-07-31
20 湖北债 64	0.80	0.80	3.15	10	2020-07-31	2030-07-31
20 湖北债 63	1.51	1.51	3.62	15	2020-07-31	2035-07-31
20 湖北债 62	3.32	3.32	3.15	10	2020-07-31	2030-07-31
20 湖北债 61	0.41	0.41	3.13	7	2020-07-31	2027-07-31
20 湖北债 60	1.22	1.22	3.99	30	2020-07-15	2050-07-15
20 湖北债 59	0.60	0.60	3.99	30	2020-07-15	2050-07-15
20 湖北债 58	6.50	6.50	3.87	20	2020-07-15	2040-07-15
20 湖北债 57	1.28	1.28	3.87	20	2020-07-15	2040-07-15
20 湖北债 56	33.75	33.75	3.75	15	2020-07-15	2035-07-15
20 湖北债 55	12.04	12.04	3.99	30	2020-07-15	2050-07-15
20 湖北债 54	3.45	3.45	3.87	20	2020-07-15	2040-07-15
20 湖北债 53	5.08	5.08	3.75	15	2020-07-15	2035-07-15
20 湖北债 52	5.56	5.56	3.30	10	2020-07-15	2030-07-15
20 湖北债 51	0.63	0.63	3.28	7	2020-07-15	2027-07-15
20 湖北债 50	50.00	50.00	3.11	5	2020-07-15	2025-07-15
20 湖北债 49	153.88	153.88	3.30	10	2020-07-15	2030-07-15
20 湖北债 48	9.20	9.20	2.84	5	2020-07-02	2025-07-02
20 湖北债 47	62.14	62.14	3.57	15	2020-07-02	2035-07-02
20 湖北债 46	3.00	3.00	3.12	10	2020-06-24	2030-06-24
20 湖北债 45	1.37	1.37	3.85	30	2020-06-24	2050-06-24
20 湖北债 44	21.18	21.18	3.71	20	2020-06-24	2040-06-24
20 湖北债 43	5.03	5.03	3.59	15	2020-06-24	2035-06-24
20 湖北债 42	13.86	13.86	3.12	10	2020-06-24	2030-06-24
20 湖北债 41	0.80	0.80	3.15	7	2020-06-24	2027-06-24
20 湖北债 40	13.60	13.60	3.82	30	2020-06-09	2050-06-09
20 湖北债 39	62.93	62.93	3.65	20	2020-06-09	2040-06-09
20 湖北债 38	23.59	23.59	3.53	15	2020-06-09	2035-06-09
20 湖北债 37	32.24	32.24	3.05	10	2020-06-09	2030-06-09
20 湖北债 36	0.20	0.20	3.06	7	2020-06-09	2027-06-09
20 湖北债 35	99.30	99.30	2.64	5	2020-06-09	2025-06-09
20 湖北债 34	83.50	83.50	3.06	7	2020-06-09	2027-06-09

20 湖北债 33	45.76	45.76	3.76	30	2020-05-26	2050-05-26
20 湖北债 32	19.10	19.10	3.57	20	2020-05-26	2040-05-26
20 湖北债 31	38.51	38.51	3.45	15	2020-05-26	2035-05-26
20 湖北债 30	29.03	29.03	2.94	10	2020-05-26	2030-05-26
20 湖北债 29	1.91	1.91	2.84	7	2020-05-26	2027-05-26
20 湖北债 28	0.25	0.25	2.35	5	2020-05-26	2025-05-26
20 湖北债 27	58.96	58.96	2.35	5	2020-05-26	2025-05-26
20 湖北债 26	72.00	72.00	2.94	10	2020-05-26	2030-05-26
20 湖北债 25	179.05	179.05	2.94	10	2020-05-26	2030-05-26
20 湖北债 24	58.28	58.28	2.74	7	2020-05-13	2027-05-13
20 湖北债 23	3.50	3.50	3.45	30	2020-04-10	2050-04-10
20 湖北债 22	7.00	7.00	3.27	20	2020-04-10	2040-04-10
20 湖北债 21	44.86	44.86	3.20	15	2020-04-10	2035-04-10
20 湖北债 20	22.72	22.72	3.20	15	2020-04-10	2035-04-10
20 湖北债 19	26.38	26.38	2.80	10	2020-04-10	2030-04-10
20 湖北债 18	20.00	20.00	2.80	10	2020-04-10	2030-04-10
20 湖北债 17	21.44	21.44	2.80	10	2020-04-10	2030-04-10
20 湖北债 16	4.00	4.00	3.55	30	2020-03-20	2050-03-20
20 湖北债 15	26.78	26.78	3.32	15	2020-03-20	2035-03-20
20 湖北债 14	12.40	12.40	2.93	10	2020-03-20	2030-03-20
20 湖北债 13	0.42	0.42	2.94	7	2020-03-20	2027-03-20
20 湖北债 12	142.10	142.10	3.55	30	2020-03-20	2050-03-20
20 湖北债 11	8.43	8.43	3.41	15	2020-02-21	2035-02-21
20 湖北债 10	10.00	10.00	3.41	15	2020-02-21	2035-02-21
20 湖北债 09	7.17	7.17	3.11	10	2020-02-21	2030-02-21
20 湖北债 08	0.89	0.89	3.06	7	2020-02-21	2027-02-21
20 湖北债 07	0.90	0.90	3.06	7	2020-02-21	2027-02-21
20 湖北债 06	72.59	72.59	3.72	30	2020-02-21	2050-02-21
20 湖北债 05	3.79	3.79	3.63	15	2020-01-21	2035-01-21
20 湖北债 04	26.20	26.20	3.34	10	2020-01-21	2030-01-21
20 湖北债 03	2.00	2.00	3.29	7	2020-01-21	2027-01-21
20 湖北债 02	10.00	10.00	3.29	7	2020-01-21	2027-01-21
20 湖北债 01	18.31	18.31	3.34	10	2020-01-21	2030-01-21
<b>2020 年小计</b>	<b>2,899.80</b>	<b>2,899.80</b>	-	-	-	-
19 湖北债 40	28.05	28.05	3.65	15	2019-09-25	2034-09-25
19 湖北债 39	3.95	3.95	3.24	5	2019-09-25	2024-09-25
19 湖北债 38	23.36	23.36	3.65	15	2019-09-25	2034-09-25
19 湖北债 37	33.46	33.46	3.36	10	2019-09-25	2029-09-25

19 湖北债 36	1.35	1.35	3.36	10	2019-09-25	2029-09-25
19 湖北债 35	5.00	5.00	3.36	10	2019-09-25	2029-09-25
19 湖北债 34	2.38	2.38	3.39	7	2019-09-25	2026-09-25
19 湖北债 33	15.00	15.00	3.65	15	2019-09-25	2034-09-25
19 湖北债 32	7.44	7.44	3.39	7	2019-09-25	2026-09-25
19 湖北债 31	35.99	35.99	3.24	5	2019-09-25	2024-09-25
19 湖北债 30	6.03	6.03	3.00	3	2019-09-25	2022-09-25
19 湖北债 28	157.86	157.86	3.21	5	2019-08-30	2024-08-30
19 湖北债 27	50.95	50.95	3.21	5	2019-08-30	2024-08-30
19 湖北 26	14.19	14.19	3.31	10	2019-08-12	2029-08-12
19 湖北 25	144.06	144.06	3.34	7	2019-08-12	2026-08-12
19 湖北 24	52.22	52.22	3.18	5	2019-08-12	2024-08-12
19 湖北 23	28.54	28.54	3.18	5	2019-08-12	2024-08-12
19 湖北债 22	150.68	150.68	3.46	7	2019-07-09	2026-07-09
19 湖北债 21	15.00	15.00	3.84	15	2019-06-25	2034-06-25
19 湖北债 20	14.67	14.67	3.48	10	2019-06-25	2029-06-25
19 湖北债 19	63.70	63.70	3.30	5	2019-06-25	2024-06-25
19 湖北债 18	31.24	31.24	4.19	30	2019-06-03	2049-06-03
19 湖北债 17 (续发)	69.51	69.51	3.59	7	2019-06-03	2026-06-03
19 湖北债 17	71.73	71.73	3.59	7	2019-06-03	2026-06-03
19 湖北债 16 (续发)	17.59	17.59	3.48	10	2019-04-01	2029-04-01
19 湖北债 16	180.05	180.05	3.48	10	2019-04-01	2029-04-01
19 湖北债 15	125.52	125.52	3.36	7	2019-04-01	2026-04-01
19 湖北债 14	93.93	93.93	3.39	10	2019-03-18	2029-03-18
19 湖北 13	67.61	67.61	3.23	5	2019-03-01	2024-03-01
19 湖北 12	23.17	23.17	3.41	10	2019-03-01	2029-03-01
19 湖北 11	28.54	28.54	3.37	7	2019-03-01	2026-03-01
19 湖北 10	11.27	11.27	3.41	10	2019-03-01	2029-03-01
19 湖北 09	22.00	22.00	3.69	15	2019-03-01	2034-03-01
19 湖北 08	36.68	36.68	3.41	10	2019-03-01	2029-03-01
19 湖北 07	25.00	25.00	3.41	10	2019-03-01	2029-03-01
19 湖北 06	10.00	10.00	3.41	10	2019-03-01	2029-03-01
19 湖北 05	51.14	51.14	3.23	5	2019-03-01	2024-03-01
19 湖北 04	29.16	29.16	3.41	10	2019-03-01	2029-03-01
19 湖北 03	41.48	41.48	3.23	5	2019-03-01	2024-03-01
19 湖北债 02	18.00	18.00	3.19	5	2019-01-30	2024-01-30
19 湖北债 01	179.63	179.63	3.38	10	2019-01-30	2029-01-30

<b>2019 年小计</b>	<b>1,987.12</b>	<b>1,987.12</b>	-	-	-	-
<b>合计</b>	<b>4,886.92</b>	<b>4,886.92</b>	-	-	-	-

注：债券简称均为银行间市场债券简称。

资料来源：Wind，中证鹏元整理

## 附录二 地方政府债券信用等级符号及定义

符号	定义
<b>AAA</b>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b>AA</b>	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b>A</b>	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B</b>	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B</b>	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违约风险较高。
<b>B</b>	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b>CCC</b>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b>CC</b>	基本不能偿还债务。
<b>C</b>	不能偿还债务。

注：AAA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低于本等级；AA级至B级可用“+”或“-”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高于或低于本等级。